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2018 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8 年 1 月 4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20 樓
離島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召集人

余麗芬女士, MH

成員

曾秀好女士

李桂珍女士, MH

郭平先生

傅曉琳女士

賴子文先生, MH

郭慧文女士

秘書

危家文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南丫島)

助理秘書

伍嘉灝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南丫島)

陳希彤小姐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專責事務)

~~~~~

## I. 歡迎辭

1. 召集人歡迎各小組成員出席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2018 年第一次會議。

## II. 通過 2017 年 12 月 12 日的會議記錄

2. 工作小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III. 報告「“Show Time!” 離島區青年音樂才藝匯演」

3. 召集人請伍嘉灝先生報告「“Show Time!” 離島區青年音樂才藝匯演」的工作進度。

4. 伍嘉灝先生報告如下：

(a) 「“Show Time!” 離島區青年音樂才藝匯演」已於去年 12 月 26 日在香港大會堂音樂廳順利舉行，約有 800 名市民到場欣賞。

(b) 搖滾音樂比賽共有 8 隊隊伍參賽，並有 5 個地區團體參與表演。當晚演出的歌手和樂隊包括 Dear Jane、吳業坤、何雁詩、何廣沛和谷微，全場氣氛高漲。活動花絮刊登於本年 1 月 9 日出版的《TVB 周刊》。

5. 郭慧文女士表示，是次活動的座位安排恰當，希望下次舉辦同類活動時可採用相同方式。

6. 郭平先生認為是次承辦商接納工作小組的意見，於比賽後採訪參賽隊伍及報道得獎隊伍感受，令活動更貼近市民。

## IV. 審批承辦「離島區粵劇賀新歲 2018」活動計劃書

7. 召集人表示，有關徵求承辦「離島區粵劇賀新歲 2018」活動，秘書處於去年 12 月 19 日發出招標文件，邀請 23 間承辦商提交報價，並於截止日期(即本年 1 月 3 日)前收到 6 間劇團的回覆，分別為：(1)香港靈宵劇團、(2)新群英劇團、(3)龍飛劇團、(4)日月星粵劇團、(5)香港粵劇演員會及(6)劍生輝粵劇團。其中香港粵劇演員會是經八和會館得悉本工作小組邀請粵劇報價。

8. 離島區議會已通過撥款 350,000 元作為整項粵劇活動的支出，工作小組建議其中 282,600 元用作聘請劇團策劃粵劇製作。秘書處已進行初步評審，除香港粵劇演員會未能提供字幕機、字幕製作及控制員外，其餘入標承辦商的建議書均符合工作小組所訂要求。
9. 召集人詢問各小組成員是否需就上述 6 間公司作出利益申報。各小組成員表示沒有利益需要申報。
10. 召集人報告，是次活動的招標採用「兩個信封」機制，即有意投標的承辦商需分別提供技術資料及價格資料。召集人請小組成員先進行技術評審，然後進行價格評審。在技術評審方面，召集人請小組成員各自就 6 間承辦商提供的技術資料進行評分。成員需按 4 個準則評分：1)是否切合活動主題；2)投標者提供的演員及劇目是否具吸引力；3)投標者是否具有製作粵劇表演節目經驗，以及 4)投標者提供的服務及設施是否符合活動要求。每項準則的評分以 5 分為滿分，合共 20 分。
11. 危家文女士補充，秘書處收到各小組成員的技術評分後，會加上價格評審的分數，得出各劇團的總得分。總得分最高的劇團便是中標的承辦商。
12. 賴子文先生詢問，採用「兩個信封」機制是否區議會規定的新採購指引。他表示，以往工作小組於會議上就技術及價格評審一併進行討論，務求於撥款上限內選擇最佳的承辦商，從而善用撥款。在新的指引下，價格評審佔總評分的 60%，即選擇承辦商時將以價格作主導，他擔心活動質素會大幅下降，因此反對採用「兩個信封」機制。
13. 曾秀好女士同意賴子文先生的意見，認為價格評審的比重太高，認為把技術及價格評審的比例對調會較為恰當。
14. 賴子文先生認為，工作小組應在撥款上限內，為離島區居民選擇能提供最高質素活動的承辦商，而新機制會對評審有所掣肘。
15. 召集人表示，在早前的會議上，委員已知悉是次徵求承辦粵劇表演會以「兩個信封」的方式進行招標，並希望透過此採購方法，以公平、公正的方式選擇劇團。
16. 賴子文先生認為，新的採購方式制較着重價格而非承辦劇團的經驗及演員質素，可能會造成惡性循環，劇團會採用新晉演員而非知名老倌，從而降低報價金額以提高中標機會，因而影響表演質素。他亦認為新的採購方式會凌駕小組成員在技術評審上的決定，令工作小組成員感到不受尊重。

17. 危家文女士表示，政府部門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時，須遵守與採購程序有關的政府規則和通告以及部門指引。如計劃預算高於 50,000 元，可採用「兩個信封」的採購程序，而常用的評分比例是技術評審佔 40%，價格評審佔 60%。

18. 郭平先生贊同賴子文先生的意見，認為活動質素比價格重要。他建議調整技術及價格評審的比例，例如技術評審佔 60%而價格評審佔 40%，以減低價格對工作小組決定的影響。他表示事前不知道「兩個信封」機制中的價格評審佔 60%，認為應調低價格評審的比例，令工作小組能以質素作為選擇劇團的主要準則。

19. 賴子文先生表示，工作小組一直都是以表演質素作為甄選劇團的主要準則。現在小組成員不能同時進行價格及技術評審，而且技術評審只佔總評分的 40%，或未能有效運用資源。

20. 工作小組成員經討論後，建議劇團的評審分數比例為：技術評審佔 80%，價格評審佔 20%。

21. 召集人因事提早離席，由曾秀好女士代為繼續主持會議。

22. 曾秀好女士請各小組成員就該 6 間劇團的計劃書進行評審。經秘書處計算後，龍飛劇團獲最高評分，因此獲推薦為「離島區粵劇賀新歲 2018」承辦商。

(會後註：由於報價邀請書上列明是次評審的評分比例為技術評審佔 40%及價格評審佔 60%，因此需按照有關比例評分。經秘書處重新計算後，龍飛劇團仍獲最高評分，成為「離島區粵劇賀新歲 2018」承辦商。)

23. 曾秀好女士請委員就粵劇演員人選提供意見。

24. 賴子文先生建議由梁兆明擔任文武生及由鄧美玲擔任花旦。雖然兩位都屬較年輕的演員，但他們功架了得，獲離島區街坊高度評價。

25. 曾秀好女士及李桂珍女士認為梁兆明及鄧美玲屬年青一輩中較有名氣的演員，而且功架較好。至於劇目方面，工作小組成員一致贊成由召集人決定。

26. 危家文女士簡介門票分發比例如下：20%的門票由香港大會堂公開派發、40%的門票由離島 10 區的地區代表單位派發，以及 40%的門票由離島區議員派發。由於時間緊迫，小組成員同意不採用抽籤方式向公眾分發門票。

## V. 其他事項

### 27. 危家文女士綜合報告如下：

- (a)有關「離島區婦女發展計劃」，秘書處早前聯絡負責推行計劃的機構，即香港基督教青年會東涌中心及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得悉兩間機構均按照活動建議時間表舉辦活動，而參加者人數和預期相近。兩間機構預計於本年一月底完成活動，稍後會向區議會遞交活動報告及有關單據。
- (b)有關「2018-19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公民教育委員會將於 2018-19 年度向每區區議會提供不多於港幣 20 萬元撥款，以推薦地區團體舉辦地區性公民教育活動。秘書處建議參考以往安排，由秘書處發信邀請區內社福機構及中小學提交活動計劃建議書，並由工作小組甄選合適的申請機構，然後提交公民教育委員會審批。鑑於每區獲資助的金額上限為 20 萬元，她建議沿用以往安排，即每間機構的申請款額不得少於 5 萬元及不多於 10 萬元。小組成員一致同意上述安排。
- (c)秘書處早前向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申請租用香港大會堂在 2018 年 10 月的檔期以舉辦粵劇活動，並已成功預留 10 月 4 日的音樂廳檔期。

### 28. 工作小組成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 VI. 下次會議日期

- 2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30 分結束。小組成員一致同意下次會議於 3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舉行。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2018 年 2 月